# 附件1

#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开展第十五届

# “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征集的通知

**各市学会、基金会，各区科协、基层组织，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首都人才战略，继续深入实施《北京市科协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计划意见》，切实加强青年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019年市科协将组织开展第十五届“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征集活动。希望各单位积极宣传推广，做好组织工作，动员青年科技工作者踊跃参加。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19年5月-10月。  
　　**二、**征集范围及标准

1. **征集渠道**

市学会（含学会、协会、研究会、促进会等）、基金会、区科协、基层组织；全国学会。（可邀请市科协常委推荐）

**（二）论文要求**

1. 应征论文应是2016年1月1日起至今发表在正式出版的具有国内统一刊号（CN）的中国科技期刊上的优秀论文（不包括在增刊上发表的论文）；
2. 论文第一作者为在北京地区从事科研工作的青年人才(45周岁以内，1974年1月1日之后出生)；
3. 论文的作者应确保论文内容的真实性和客观性，请勿涉及保密内容，文责自负；
4. 参评论文原稿应为中文或英文，其他语言文字的论文，请附中文或英文的翻译稿。

**（三）论文标准**

1.论文要反映当前国内外相关学科领域的前沿进展或重要研究成果，选题面向国家科技发展的战略需求、支撑学科发展的基础课题或行业发展亟需解决的重大问题，具备前瞻性、时效性。论文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2.论文要体现创新性，包括提出新发现、新思路、新认识、新理论、或修正、补充、否定已有的理论；或提出具有重要学术探讨价值的新问题；或在研究方法上有较大突破，或有较高的学术价值，代表学科发展前沿、趋势和方向；或提出具有超前思维和重要学科依据的预测、预见和展望等提出新观念、新思路，总结出新经验。

3.论文要体现科学性，内容设计科学合理、论证严谨、逻辑性强、数据和支持资料充分可靠、引用前人研究成果完整、结论可靠。

**三、征集流程**  
　　本届论文征集分为单位评审、推荐、复核、公示三个阶段。

**（一）单位评审**

论文评审由各单位自行组织。“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征集”是学会开展学术评价的重要内容，在发现人才、鼓励人才成长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各单位要制定能够确保发现本学科、本专业优秀论文的评审标准，按照收缴论文基数的20%向市科协推荐优秀论文并出具专家意见和单位推荐意见，不足一篇按一篇计。学会收缴论文数不足10篇不能推荐。

**（二）推荐**

9月20日前，各参与单位应将论文推荐材料提交到指定邮箱，包括推荐论文原文（PDF格式）、《第十五届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推荐表》（PDF格式）、《第十五届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统计表》。

市科协九届常委可自愿推荐1篇论文，该论文仅需给出明确的推荐意见。本次征集活动不收纸质材料。

**（三）复核**

北京市科协学术交流工作委员会将委托专业机构对推荐的论文进行复核。

**（四）公示**

复核结果经北京市科协驻会主席办公会审定通过后公示。

对于复核通过的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市科协将向论文作者颁发证书（只奖励第一作者）； 对于各单位收缴的论文，市科协向第一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向推荐单位颁发优秀组织证书。

**四、**奖励宣传

（一）获得 “北京青年优秀论文”的第一作者中，年龄在28周岁以内的（1991年9月1日之后出生），成为“市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候选人；

（二） “北京青年优秀论文”将推荐到《北京日报》专栏，对论文研究领域与内容进行科学传播；

（三）获得 “北京青年优秀论文”的第一作者将与“科协频道”对接，挖掘其中的学术资源，编制成相关视频节目；

（四）获得 “北京青年优秀论文”的第一作者，将邀请参加论文媒体推广沙龙——“刊媒惠”，向各大媒体介绍传播自身的研究成果；

（五）获得 “北京青年优秀论文”的第一作者，推荐进入“新浪微博大V扶持计划”，通过该计划，推广科学知识、科学文化、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提高作者的社会知名度；

（六）北京青年优秀论文将推送给市科协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对接。

联 系 人： 张 伟、王  姝、铁春雷  
　　电    话：13621282217；13810834922；13426231034

电子邮箱：bjqnyxlw@126.com

第十五届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推荐表　附件1.

第十五届北京青年优秀科技论文统计表　附件2.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9年5月20日